

证券简称：噢易云

证券代码：837979

主办券商：五矿证券



噢易云

NEEQ: 837979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摘要

— 2022 —

##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或[www.neeq.cc](http://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杨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陈争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程爱萍
电话	027-87172368
传真	027-87172303
电子邮箱	chengaiping@os-easy.com
公司网址	www.os-easy.com
联系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北斗路6号未来智汇城A7栋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1,494,323.11	181,954,778.43	27.2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085,791.99	96,060,481.67	-6.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59	2.76	-6.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8.97%	37.47%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0.90%	47.21%	-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294,372,762.39	235,092,162.04	25.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953,310.32	28,575,644.49	-72.1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151,053.00	28,112,092.87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22,218.54	9,326,937.22	10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7.95%	48.07%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5.15%	47.29%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90	-74.44%

##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1,476,431	61.68%	0	21,476,431	61.6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716,152	7.80%	0	2,716,152	7.80%
	董事、监事、高管	1,413,140	4.06%	0	1,413,140	4.06%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3,343,569	38.32%	0	13,343,569	38.3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8,163,460	23.44%	0	8,163,460	23.44%
	董事、监事、高管	5,180,109	14.88%	0	5,180,109	14.88%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34,820,000.00	-	0	34,82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60				

##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杨军	10,879,612	0	10,879,612	31.2453%	8,163,460	2,716,152
2	武汉小坝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25,683	0	5,525,683	15.8693%	0	5,525,683
3	曾丽星	2,263,421	0	2,263,421	6.5003%	1,697,567	565,854
4	陈争	2,127,670	0	2,127,670	6.1105%	1,830,924	296,746
5	张晓波	1,670,000	0	1,670,000	4.7961%	0	1,670,000

6	武汉唯尔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武汉唯尔思恒戎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60,000	0	1,560,000	4.4802%	0	1,560,000
7	盛琼	1,300,000	0	1,300,000	3.7335%	0	1,300,000
8	武汉唯尔思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唯尔思贰号（咸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0,000	0	850,000	2.4411%	0	850,000
9	朱鹏	789,079	0	789,079	2.2662%	591,809	197,270
10	周毅	789,079	0	789,079	2.2662%	591,809	197,270
<b>合计</b>		27,754,544	0	27,754,544	79.7087%	12,875,569	14,878,975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股东杨军持有小坝投资 4.92% 的出资份额，杨军为小坝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杨军与陈争、曾丽星、朱鹏、周毅、郭芝琳为一致行动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	管理层审批	(1)

计处理”【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管理层审批	(2)
<p>本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13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p>		
<p>会计政策变更说明：</p>		
<p><b>(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b></p>		
<p>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解释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b>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b></p>		
<p>本公司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本公司按照解释 15 号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p>		
<p>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p>		
<p><b>2)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b></p>		
<p>本公司对在首次施行解释 15 号（2022 年 1 月 1 日）时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解释 15 号，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解释 15 号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p>		
<p>根据解释 15 号的规定，执行解释 15 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p>		
<p><b>(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b></p>		
<p>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三个事项的会计处理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本年度提前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p>		
<p><b>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b></p>		
<p>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p>		

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影响。

### 2)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确认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涉及所得税影响且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已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解释 16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累积影响。

### 3) 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解释 16 号规定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交易，未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根据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无调整。

## 2. 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会计估计变更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预期信用损失率	管理层	2022 年 1 月 1 日	

###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外部经济环境的变化，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特征也随之不断变化，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对应收款项的风险管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了复核。为了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情况，经公司研究，结合公司客户信用状况及应收账款历史回收情况，并参考同行业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调整，以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

###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请填写具体原因  不适用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通过投资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	子公司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	主要经营范围
------	-----	-----	------	------	-----	--------

称（全称）	类型			（万元）	例（%）	
江西噢易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南昌市	物联网技术服务	300.00	100.00	一般项目：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噢易云（成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100.00	51.00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云计算设备销售；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字视频监控系统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噢易云（海南）计算机系统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海南省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0.00	100.00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办公设备维修；电子产品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5G 通信技术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为拓展公司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新投资设立两家全资子公司，一家控股子公司。其中，全资子公司江西噢易自 2022 年 1 月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控股子公司噢易（成都）自 2022 年 2 月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全资子公司噢易（海南）自 2022 年 6 月完成工商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武汉噢易云计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6 日